

证券代码：300709

证券简称：精研科技

公告编号：2020-191

债券代码：123081

债券简称：精研转债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生产经营情况的判断，公司拟对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含）4亿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条款以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内容如下：

拟为全资子公司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拟为全资子公司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含）人民币2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

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担保额度明细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100%	71.50%	2000万元	2亿元	13.98%	否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71.30%	0万元	2亿元	13.98%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2月19日

公司住所：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棕榈路59号

法定代表人：邬均文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模具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电子元器件制造；五金产品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模具制造；专业设计服务；金属成形机床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电机制造；电动机制造；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五金产品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金属制品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占其100%股权

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619.27	4,961.84
负债总额	4,732.58	2,905.3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4,732.58	2,905.32
净资产	1,886.70	2,056.52
营业收入	2,185.67	3,438.77
利润总额	-250.27	460.07
净利润	-169.82	423.38

2、公司名称：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8月19日

公司住所：东莞市长安镇乌沙社区李屋兴发路56号长实科技园F栋

法定代表人：章洁琴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科技项目投资；研发、产销：电子产品、电器产品及组装件、金属零配件、陶瓷零部件、光学产品高分子复合材料零部件、汽车零件、通用工具模具；加工、生产、销售：粉末冶金粉体材料、真空镀膜、精密零部件、工艺品、光电设备；销售：塑胶制品、金属材料、靶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占其100%股权

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875.28	7,078.28
负债总额	5615.19	4,029.6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5534.33	4,029.64
净资产	2260.09	3,048.64
营业收入	4391.02	22,539.85
利润总额	-922.71	1,951.51
净利润	-788.55	1,607.47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目前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待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在实际融资业务发生时再签订相关协议。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具体融资担保事项；并授权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为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支持，可以保障其生产经营的稳定，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

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违反公平、对等原则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常州博研科技有限公司、精研（东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该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和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000 万元（不包含本次担保），其中对子公司担保总额 2,000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包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万元；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责任的情况。

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8 日